

康平县卫生健康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3年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康平县卫生健康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卫生健康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及省委、市委有关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卫生健康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关于国民健康、卫生健康和中医药事业发展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及省、市有关要求，贯彻执行相关地方性法规和省、市政府规章，贯彻落实政策规划、地方标准和技术规范。负责协调推进全县医疗保障，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拟定全县卫生健康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贯彻执行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措施。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贯彻执行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及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贯彻执行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

（三）贯彻执行上级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并组织实施，制定卫生应急和紧急医学救援预案、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和风险评估计划，组织和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法定报告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的报告。

（四） 贯彻执行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五） 贯彻执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和省、市药物政策。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贯彻执行国家、省药品价格政策。贯彻执行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市内药品使用的鼓励扶持政策。

（六） 贯彻执行职责范围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管理规范、标准和政策措施，组织开展相关监测、调查、评估和监督，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负责整顿和规范医疗服务市场。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依法开展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牵头承担《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履约相关工作。

（七） 贯彻执行基层卫生健康服务、妇幼卫生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承担全县基层卫生健康、妇幼卫生服务体系建设，贯彻执行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特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推进基本公共卫生健康服务均等化，完善基层运行新机制和乡村医生管理制度。

（八） 贯彻执行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全行业管理办法，贯彻执行医疗机构及其医疗服务、医疗技术、医疗质量、医疗安全以及采供血机构管理规范、标准，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国家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准入、资格标准，贯彻执行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划和服务规范，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

(九) 负责组织推进公立医院改革，建立公益性为导向的绩效考核和评价运行机制，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十) 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贯彻执行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贯彻执行计划生育相关政策。

(十一) 负责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二) 贯彻执行中医药事业发展规划和技术规范，负责各类中医医疗机构和中医医疗、预防保健、康复、护理及临床用药等监督管理，执行中医药专业技术人员准入、资格标准，指导中医药教育、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组织实施中医药健康服务相关工作，促进中医药文化传承发展，开展中医药防病治病知识宣传普及，开展中药资源普查，负责中医药对外交流与合作工作。促进中药资源的保护、开发和合理利用。

(十三) 负责指导全县卫生健康综合监督工作，完善综合监督执法体系，规范执法行为，监督检查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查处重大违法行为。

(十四) 负责卫生健康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和信息化建设等工作，依法组织实施统计调查，参与人口基础信息库的建设。组织指导对外交流合作与援外工作。

(十五) 负责县本级卫生健康行政审批事项的受理和审批工作。

(十六)负责县确定的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管理工作，承担县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的医疗保障工作。

(十七)承担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县老龄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十八)负责研究制定全县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工作；联系服务一批优秀卫生健康人才；做好卫生健康人才典型培养、宣传工作。组织实施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教育。

(十九)承担本部门及所属事业单位党组织建设相关工作。

(二十)负责卫生系统(含民办医疗机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医疗机构放射性危害控制的监督管理以及职业病的诊断、治疗与鉴定管理工作。

(二十一)本部门具体行政职权见政府门户网站公布的权责清单和政务服务事项清单。

(二十二)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三)职能转变。县卫生健康局应当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实施健康中国战略，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一是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二是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

农村覆盖、向边远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三是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四是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

(二十四) 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县发展和改革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卫生健康局负责开展人口监测预警工作，实施生育政策，研究提出与生育相关的人口数量、素质、结构、分布方面的建议，促进生育政策与相关经济社会发展政策配套衔接，贯彻执行全省人口发展规划和政策，落实上级关于人口发展规划中的有关任务。县发展和改革局负责组织监测和评估人口变动情况及趋势影响，建立人口预测预报制度，开展重大决策人口影响评估，建立重大人口政策咨询机制，实施省人口发展战略，贯彻执行人口发展规划和人口政策，研究提出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以及统筹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建议。

2. 与县民政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卫生健康局负责贯彻执行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县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贯彻执行养老服务体系

建设规划、法规、政策、标准，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3. 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卫生健康局负责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工作，会同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制定、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县卫生健康局对通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或者接到举报发现食品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应当立即组织进行检验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并及时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通报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结果，对得出不安全结论的食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应当立即采取措施。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在监督管理工作中发现需要进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应当及时向县卫生健康局提出建议。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会同县卫生健康局建立重大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相互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

4. 与县医疗保障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卫生健康局、县医疗保障局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

纳入康平县卫生健康局2023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内设机构共5个，包括：

1、办公室。主要工作职责：

(1) 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督查、自动化办公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政务公开、信息、保密、诉求办理、网

站建设等工作。协助局领导组织综合性政策调研，拟定卫生工作重大决策，负责综合协调相关政务工作。负责机关后勤工作。负责卫生系统基建项目。负责全县医疗卫生机构离退休人员管理与服务工作。

(2) 在县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指挥部的领导、指挥下，具体负责组织、协调、实施全县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工作。

(3) 负责与安全生产管理部门的日常联系；监督基层医疗卫生单位贯彻落实上级有关部门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有关决定、部署情况。

(4) 承担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2、组织宣传室。主要工作职责：

(1) 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落实上级党组织和机关党委的决议；实行对党员的管理和监督；推进卫生系统精神文明建设；处理日常党务，起草有关文件和报告；负责行风建设工作。负责落实市县卫生健康工作绩效考评及目标责任书，参与县政府健康工作目标责任书的制定和考核工作。负责人大、政协提案的办理工作。组织开展卫生健康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活动，承担卫生健康科学普及、新闻宣传、信息发布和舆情应对工作。

(2) 负责所属单位的党风廉政建设、反腐纠风、效能建设、干部考核及纪检监察工作；接待群众来信来访及案件处理；负责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3、财会科。主要工作职责：负责局属预算管理单位的预算、决算、财务资产管理和内部审计工作；组织落实政府采购相关工作。制定全县卫生事业发展的经济政策和卫生财会规章制度；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医疗卫生服务价格；管理县直单位会计事务；管理局机关财务收支；管理全县卫生统计信息工作，对卫生效益进行综合评价。

4、人事科。主要工作职责：

(1) 负责局机关、直属单位的机构编制、人员招聘调配、劳动工资审批、干部考核，协调全县卫生系统人力资源的配置。负责全县卫生技术人员的职称晋升、聘任工作。负责卫生科教培训、继续教育，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的实施及全科医生队伍建设，组织实施卫生健康技术人员岗位培训工作。负责卫生健康系统档案管理及全县医疗卫生机构离退休人员工资及档案。

(2) 负责卫生健康系统工会工作。

(3) 贯彻实施省市应对老龄化的政策措施。组织开展老龄化国情教育活动，营造养老孝老敬老的社会氛围。承担老龄健康的具体工作。

5、业务综合室。主要工作职责：

(1) 负责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健康教育、预防接种、老年人健康管理、慢性病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等14项工作。负责制定全县疾病控制工作的防治规划和工作规范，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预防和控制重大疾病发生和疫情蔓

延，负责全县重点慢性非传染性疾病和严重精神障碍监测及防治工作，组织开展环境卫生、学校卫生检测等工作。组织实施省市有关部门指定的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方案。组织开展食源性疾病、食品污染食品中的有害因素检测以及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交流，负责开展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等工作。负责全县防保站及村卫生室的监督管理等工作。统计医疗机构相关信息工作。

(2) 负责公共卫生、医疗卫生、计划生育的综合监督工作。按照职责分工承担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和计划生育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公共场所、饮用水安全、传染病防治监督检查。整顿和规范医疗服务市场，组织查处违法行为，督办重大医疗卫生违法案件，指导规范综合监督执法行为。组织全县卫生执法稽查。负责消毒产品、医疗服务、采供血的监督。负责从业人员健康检查机构监督管理。负责医疗机构放射性危害控制的监督管理。贯彻实施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相关政策、标准，开展重点职业病的检测、专项调查、职业健康风险评估和职业人群健康管理等工作。协调开展职业病防治工作，承担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监督检查工作，组织指导监督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工作，组织对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情况进行现场调查。监督指导所属单位职业健康工作。负责组织协调卫生健康方面地方性法规、规章制度的执行，负责卫生健康地方标准工作，承办局机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和依法报备工作。承担本部门有关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和听证工作。对全县不符合法定条件多生育子女

的案件处罚、立案及社会抚养费征收。符合再生育条件进行指标特批的人员认定及手续办理。

(3) 负责全县医政管理工作，维护医疗秩序。负责全县医疗事故及医疗纠纷的处理；负责农村基层卫生组织管理；承担卫生工作者协会职责；负责全县农村卫生室的各项管理工作；协助卫生行政部门加强对农村卫生管理人员和卫生技术人员的培训。指导医院药事管理工作。承担推进护理发展工作。推动无偿献血工作。开展医疗机构评审评价。负责重大突发事件应急救援中的医疗救援工作。制定本地区中医发展规划和实施计划；贯彻执行中医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管理中医事业及中医医疗、预防、保健、康复、科研等工作；按照有关规定，负责所辖区域内中医医疗机构的设置规划、审批和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国家和省、市制定的中医机构建设、技术标准；组织中医行业专业技术人员的技术培训、考试、考核工作；负责中医医疗广告的审查；指导中医行业的行风建设和职业道德教育。贯彻实施妇幼卫生健康政策、规划、标准和规范，推进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妇幼卫生、出生缺陷防治、婴幼儿早期发展等。贯彻实施省市基层卫生健康政策。指导基层卫生服务体系统建设和乡村医生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基层卫生政策、标准和规范的落实。组织拟订医养结合的政策、标准和规范，加强老年医学和医养结合人才培养，建立和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

(4) 编制全县人口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全县人口计划生育各种数据的统计及报表；负责全县人口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工作。负责计划生育生殖健康、优生优育家庭项目规划，落实技术服务综合管理工作；负责病残儿医学鉴定材料审核、上报、鉴定结论的落实工作；负责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组织鉴定、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实施国家有关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政策、法律、法规；指导、监督、检查各乡（镇）开展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工作；努力推行流动人口计划生育信息化管理。承担人口监测预警工作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指导和督促基层加强家庭发展基础管理和服务工作，建立和完善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住制度。计划生育特别扶助人员的认定及特别扶助金发放；独生子女父母退休补助费人员认定。

(5) 负责县本级卫生健康行政审批事项的受理和审批工作。负责制定和完善本部门行政审批等项目的工作规范及相关制度。

(6) 承担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具体工作，研究提出贯彻落实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政策、措施的建议，承担组织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工作。负责对各医疗单位采购管理；负责基层医疗机构药品统一采购；促进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实施。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物预警，落实国家、省市药品价格政策。牵头负责健康扶贫工作。

(7) 负责计划生育协会的管理工作。

组织各级协会工作人员和志愿者学习国家计划生育政策和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提高民主参与和民主监督的能力和水平。监督、检查本级和下级计划生育协会工作人员，依法行使民主参与和民主监督职能的工作。建立收集群众意见和建议的多种渠道，保证群众的意见和建议能够及时、准确、顺畅地反映上来。对经过各种渠道收集的群众意见进行汇总、核实、整理和分析，将有代表性的意见和问题，通过调查报告、提案、建议等书面形式，向本级政府和有关部门反映，使群众的意见和要求能得到及时处理和解决。

第二部分2023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总计6881.82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6881.82万元，占收入总计的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881.8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收入总计的0%。
3. 事业收入0万元，占收入总计的0%。
4. 经营收入0万元，占收入总计的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收入总计的0%。
6. 其他收入0万元，占收入总计的0%。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万元，占收入总计的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0万元，占收入总计的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减少1795.61万元，降低20.69%，主要原因：**一是**新冠疫情结束，疫情防控经费减少；**二是**人员变动。

(二) 支出总计6881.82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1029.5万元，占支出总计的14.96%。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941.84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72.54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5.12万元。

2. 项目支出5852.32万元，占支出总计的85.04%。主要包括基本公共卫生、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重大传染病、计划生育补助资金、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支出总计的0%。

4. 经营支出0万元，占支出总计的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支出总计的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减少1795.61万元，降低20.69%，主要原因：**一是**新冠疫情结束，疫情防控支出减少；**二是**人员变动。

(三) 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持平，主要原因：本年度与上年度均未形成结转结余资金。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6881.8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29.5万元，项目支出5852.32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795.61万元，降低20.69%，主要原因：**一是**新冠疫情结束，疫情防控支出减少；**二是**人员变动。与年初预算相比，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881.82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5.04万元，占0.95%；卫生健康支出6793.14万元，占98.71%；城乡社区支出15.35万元，占0.22%；住房保障支出8.29万元，占0.12%。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5.04万元，具体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6.67万元，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0.004万元，主要是公立中医院离休生活补贴，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34.80万元，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

于年初预算数。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13.56万元，主要是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2. 卫生健康支出6793.14万元，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0.25万元，主要是职工大额医疗保险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1668.08万元，主要是计划生育两项制度补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216.59万元，主要是常态化核酸检测临时雇佣人员工资、疫情防控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7.65万元，主要是医疗生育保险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38.09万元，主要是单位行政运行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518.20万元，主要是乡村医生养老

待遇补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332.90万元，主要是乡镇卫生院拖欠工资款、基层医疗机构补充新冠肺炎诊治设备款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中医(民族)医院(项)671.55万元，主要是公立中医院拖欠工资款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3236.33万元，主要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3.5万元，主要是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3. 城乡社区支出15.35万元，具体包括：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15.35万元，主要是卫生进修学校自来水管网工程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4. 住房保障支出8.29万元，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8.29万元，主要是住房公积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均无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00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0%。完成全年预算的0%。2023年参加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2023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本部门上年度本年度均无此项支出。

2. 公务接待费0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0%。完成全年预算的0%。2023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0批次、0人、0万元；其中外事接待累计0批次、0人、0万元。2023年公务接待费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本部门上年度本年度均无此项支出。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0%。完成全年预算的0%。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本部门上年度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主要本部门本年度无此项支出，截至年末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0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29.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014.3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日常公用经费15.1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5.13万元，比上年减少0.23万元，降低1.50%，主要原因是由于人员变动，导致机关运行经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共有车辆2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日常工作用车；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

1. 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及结果。

组织对1个单位开展整体绩效自评，涉及资金2427.92万元，自评平均分97分。附《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结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6个(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6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0个)，涉及资金1991.3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1991.3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0万元)，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年初批复绩效目标的项目数*100%)达到100%，自评平均分(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分数总和/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70.62分。

具体评价结果如下：

(1) “公共地段病媒防制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84.93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4.97万元，完成预算的99.3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公共地段病媒防制经费”项目全年执行数为4.97万元；**二是**“公共地段病媒防制经费”执行率为99.34%。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公共地段病媒防治经费”项目经费基本完成全部拨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主动与财政部门沟通，积极争取财政资金；**二是**继续做好“公共地段病媒防治经费”项目经费拨付工作。

(2)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62.21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126.28万元，执行数为1533.71万元，完成预算的72.1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项目全年执行数为2126.28万元；**二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执行率为72.13%。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项目经费截至2023年末未全部拨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主动与财政部门沟通，积极争取财政资金；**二是**继续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项目经费拨付工作。

(3) “计划生育支出”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59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105.91万元，执行数为12万元，完成预算的1.0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计划生育支出”项目全年执行数为12万元；**二是**“疫情防控支出”执行率为1.09%。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计划生育支出”项目经费截至2023年末未全部拨付。下一步改进措

施：一是主动与财政部门沟通，积极争取财政资金；二是继续做好“计划生育支出”项目经费拨付工作。

(4)“疫情防控支出”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59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54.4万元，执行数为154.4万元，完成预算的43.5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疫情防控支出”项目全年执行数为154.4万元；二是“疫情防控支出”执行率为43.57%。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疫情防控支出”项目经费截至2023年末未全部拨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主动与财政部门沟通，积极争取财政资金；二是继续做好“疫情防控支出”项目经费拨付工作。

(5)“计划生育住院护理保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59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0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计划生育住院护理保险”项目全年执行数为0万元；二是“计划生育住院护理保险”执行率为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计划生育住院护理保险”项目经费2023年未使用。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主动与财政部门沟通，积极争取财政资金；二是继续做好“计划生育住院护理保险”项目经费拨付工作。

(6)“乡村医生养老待遇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9.6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98.11万元，执行数为286.24万元，完成预算的96.0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乡村医生养老待遇补助”项目全年执行数为286.24万元；二是“乡村医生养老待遇补助”执行率为96.02%。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乡村医生养老待遇补助”

项目经费截至2023年末未全部拨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主动与财政部门沟通，积极争取财政资金；**二是**继续做好“乡村医生养老待遇补助”项目经费拨付工作。

附《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3. 部门重点评价情况及结果。

我部门无相关情况。

4. 财政重点评价及结果。

本部门不涉及相关情况。

3. 构建全方位绩效评价体系，组织部门全面自评，对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进行自评，财政局跟进抽查复核，督促相关单位根据反馈结果及时整改。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096001康平县卫生健康局(本级)-210123000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2427.92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				2427.92												
年度 主要 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 额	项目执行金额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159.066685	159.06	100%	8	8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刚性)							373.49306	373.49	100%	8	8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其他)							481.232014	481.23	100%	8	8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5.13	5.13	100%	8	8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基本民生)							10.5788	10.57	100%	8	8				
年度 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切实发挥财政稳经济促发展职能作用，努力实现一般公共预算力争更高增长，保持财政支持经济社会发展支出强度，坚决落实好中央、省、市稳住经济系列政策，牢固树立“谋争抢拼”意识，继续加强与上级部门沟通衔接，更加准确、高效地争取上级资金支持，全面深化预算绩效管理，市、区两级基本建成全方位格局、全范围覆盖、全过程闭环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促进资金使用效益和财政管理水平同步提高。								切实发挥财政稳经济促发展职能作用，努力实现一般公共预算力争更高增长，保持财政支持经济社会发展支出强度，2023年末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 级 指 标	运 算 符 号	指 标 值	度 里 单 位	全年完 成值	完 成 程 度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 保障 原因	制度 保障 原因	人员保 障原因 分析	硬件 条件 保障	其他 原因 分析	

											分析	分析		原因 分析		
履职 效能	重点工作 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 办结率	=	100	%	100	1	3.3	3.3							
	整体工作 完成情况	工作完成 及时率	=	100	显	100	1	3.3	3.3							
		工作质量 达标率	=	100	%	100	1	3.3	3.3							
		总体工作 完成率	=	100	%	100	1	3.5	3.5							
	基础 管理	依法 行政能力		管理 规范		全部或基 本达成预 期指标 100%-80% (含)	1	3.3	3.3							

			综合 管理 水平		管 理 规 范		全部或基 本达成预 期指标 100%-80% (含)	1	3.3	3.3						
	预算 执行	预算 执行 效率	预算 执行 率	=	100	%	100	1	1.6	1.6						
			预算 调整 率	<=	5	%	5	1	1.6	1.6						
			结转 结余 变动 率	<=	0	%	0	1	1.8	1.8	本单 位无 结余 结 转 变动， 结余 结转 变动 率为0					经费保障：本单位无结余结转变 动，结余结转变动率为0
		管理 效率	预算 编制 管理													
			预算 绩效 目标 覆盖	=	100	%	100	1	0.7	0.7						

			率													
		预算 监督 管理	预决 算公 开情 况		全 部 公 开		全部或基 本达成预 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预算 收支 管理	预算 收入 管理 规范 性		管 理 规 范		全部或基 本达成预 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预算 支出 管理 规范 性		管 理 规 范		全部或基 本达成预 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密	100	1	0.8	0.8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0	1	0.7	0.7		本单位无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次数			制度保障：本单位无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次数为0.

												为0.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0	1	2.5	2.5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三公经费变动率为0.						经费保障：本单位无三公经费，三公经费变动率为0.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8.3	1	2.5	2.5			2023年末在职人员为13人，较上年末增加一人，增长率为				人员保障：2023年末在职人员为13人，较上年末增加一人，增长率为8.3%。

													8.3%。			
	社会 效应	生态 效益	水质 评价		改 善		部分达成 预期指标 并具有一定效果 80%-60% (含)	0.7	10	7					部分 达成	其他：部分达成
		服务 对象 满意度	发放 补助 对象 满意度	>=	80	%	100	1	10	10						

	可持续性	创新驱动发展	人才队伍建设		人才建设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5	5						
总评价得分											97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建议进一步规范预算管理									进一步规范预算管理，合理之处预算资金					
		建议改进业务管理														
		建议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建议进一步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建议改进资产管理														
		建议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结果应用建议_建议核减下一年度经费数额														
		建议消减低效、无效资金或结构调整														
		建议回收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规范预算管理									进一步规范预算管理，合理之处预算资金					
		改进业务管理														
		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改进资产管理		
	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削减低效、无效资金		
	对资金结构进行调整		
	收回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意见		
主管部门总体意见	进一步规范预算管理，合理之处预算资金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规范预算管理		
	改进业务管理		
	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改进资产管理		
	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削减低效、无效资金		
	对资金结构进行调整		
	收回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公共地段病媒防制经费												
主管部门				康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康平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 (万元)				5		全年执行数			4.97			执行率			99.34%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2年末完成工作任务								2023年末完成任务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 完成值	完成 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 措施
				运算 符号	内容	度里 单位					经费 保障	制度 保障	人员 保障	硬件 条件 保障	其他	
	产出 指标	数里 指标	歌剧 创作	>=	0	部	0	100%	8.3	8.3					✓	其他 完成 值为

			数里												0,完 成程 度为 0。	度为 0。
			组 织 开 展 公 共 卫 生 重 点 工 作 试 点 调 研 和 督 导	≥	2	次	12	100%	8.3	3.3						
		质 里 指	卫 生 乡	≥	100	%	100	100%	8.3	8.3						

		标	镇评审通过率													
			符合医疗质量控制考核细则通过率	≥	10	%	100	100%	8.5	3.5						
		时效指标	有害生物防	≥	100	%	100	100%	8.3	8.3						

		治当期任务完成及时率															
		成本指标	=	0	元	50000	100%	8.3	3.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传染病有效控制		疾病控制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4	13.4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提 升重 点传 染病 防控 水平		有效 提高		全部或基 本达成预 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满 意度 指 标	社 会公 众满 意度 指 标	项 目实 施区 域公 众满 意度	>=	10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 小计			75		预算执行率得分			9.93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84.93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积极争取财政资金，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 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积极争取财政资金，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 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 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													
主管部门				康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康平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126.28			全年执行数			1533.71			执行率			72.13%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完成									2024年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	数量指	公共卫	≥	1	人次	3	100%	8.3	3.3							

	标	标	生 培 训 人 次													
			开 展 重 大 公 共 卫 生 项 目 技 术 培 训 人 次	≥ 1	人次	3	100%	8.3	3.3							
		质 量 指 标	劳 动 保 护 与	很好		全部或基本 达成预期指 标100%-80% (含)	100%	8.3	8.3							

			安全卫生														
			卫生健康人才培训通过率	>=	1	%	100	100%	8.5	3.5							
		时效指标	卫生健康人才培训完成时	<=	100	月	0	100%	8.3	3.3					✓	其他：康平县卫生健康局未进行人才培训活动，卫生健康局未进行人才培训活动，	其他：康平县卫生健康局未进行人才培训活动，卫生健康局未进行人才培训活动，

			限													卫生 健康 人才 培训 完成 时限 为 0, 完 成程 度为 0	为0, 完成程 度为0
		成本 指标	卫生 健康 人才 培训 成本	<=	1000000000000000	元	0	100%	8.3	3.3					✓	其他 康平县 卫生健 康局未 进行卫 生健康 人才培 训, 卫 生健康 人才培 训成本 为0, 完 成值为 0	其他: 康平县 卫生健 康局未 进行卫 生健康 人才培 训, 卫 生健康 人才培 训成本 为0, 完 成值为 0

																培 训 成 本 为 0, 完 成 值 为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促进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 (含)	100%	7	7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区组织管理		通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 (含)	100%	6.6	6.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一	服务对象满意度	>=	50	%	100	100%	6.6	1.6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60	%	100	100%	6.6	1.6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55				预算执行率得分		7.21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62.21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积极争取财政资金，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积极争取财政资金，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物 疫 情 依 法 处 置 率													
			疫 情 应 急 处 置 次 数	>=	0	次	0	100%	8.3	8.3				✓	其 他：2023 年新型 冠状病 毒肺炎 疫情结 束，疫情 应急处 置次数 为0,完 成值为 0,完成 程度为 0。	其 他：2023 年新型冠 状病毒肺 炎疫情结 束，疫情 应急处置 次数为 0,完成值 为0,完 成程度为 0。

		质量指标	培训学员考试通过率	≥	80	%	0	0.0%	8.3	0					其他：2023年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结束，未进行人员培训和考试，完成值为0，完成程度为0。	其他：2023年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结束，未进行人员培训和考试，完成值为0，完成程度为0。
			基层人才培养合格率	≥	80	%	100	100%	8.5	8.5						

	时 效 指 标	贴息 资金 拨付 及时 性		及时		未达成预 期指标且 效果较差 60%-0%	0.0%	8.3	0					✓	其他：本 单位为 行政事 业单位， 财政未 拨付贴 息资金， 完成值 为0，完 成程度 为0，未 达成预 期指标。	其他：本 单位为 行政事 业单位， 财政未 拨付贴 息资金， 完成值 为0，完 成程度 为0，未 达成预 期指标， 未来会 科学正 确选取 指标。
	成本 指标	项目 成本 控制 率	≥	60	%	100	100%	8.3	3.3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	改善 农村 人	改善		全部或基 本达成预 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4	13.4							

		标	居 环 境																
		可 持 续 影 响 指 标	保 障 水 平		保障		全部或基 本达成预 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满 意 度 指 标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人 民 群 众 满 意 度	>=	8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63.4			预算执行率得分			4.36		减分项		8.75665914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2023年度项目资金执行率较低，未来康平县卫生健康局将会积极争取财政资金，规范财政资金管理，提高预算资金执行率。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2023年度项目资金执行率较低，未来康平县卫生健康局将会积极争取财政资金，规范财政资金管理，提高预算资金执行率。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计划生育支出										
主管部门			康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康平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105.91		全年执行数			12			执行率		1.09%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完成							2024年积极完成。					
绩	—	二	三级	年度目标值		全年	完	分	得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

效 指 标	级 指 标	级 指 标	指 标	运 算 符 号	内 容	度 里 单 位	完 成 值	成 程 度	值	分	经 费 保 障	制 度 保 障	人 员 保 障	硬 件 条 件 保 障	其 他	原 因 说 明	施
	产 出 指 标	数 里 指 标	免 费 计 划 生 育 基 本 技 术 服 务 人 群 覆 盖 率	>=	1	%	100	100%	8.3	3.3							
			农 村 部 分 计 划 生 育 家 庭 奖 励 扶 助 户 数	>=	1	户	19670	100%	8.3	3.3							

			符合生育政策、 怀孕之夫 妇优生科学知识知晓率	>=	60	%	75	100%	8.3	8.3	✓					经费保障：2023年计划生育支出项目资金执行率较低，下一步康平县卫生健康局会积极争取财政资金，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经费保障：2023年计划生育支出项目资金执行率较低，下一步康平县卫生健康局会积极争取财政资金，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质里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政策落实率	>=	1	%	100	100%	8.5	3.5							

		时效指标	卫生城市省评审时限	<=	5555500000	月 0	100%	8.3	3.3						其他：卫生城市省评选时限这个指标与计划生育支出这个项目不符，计划生育支出项目不涉及卫生城市省评选时限，未来会科学正确地选取指标。	其他：卫生城市省评选时限这个指标与计划生育支出这个项目不符，计划生育支出项目不涉及卫生城市省评选时限，未来会科学正确地选取指标。
		成本指标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	>=	1	元 960	100%	8.3	3.3							

			扶助 年户 平均 成本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企业 生产 率	≥	0	%	0	100%	7	7					✓	其他：原 因分析： 经过科 学严格 地分析， 此项指 标不完 全涉及 计划生 育支出， 完成值 为0，完 成程度 为0	其他：经 过科学 严格地 分析，此 项指标 不完全 涉及计 划生育 支出，完 成值为 0，完成 程度为 0，未来 会科学 正确地 选取指 标。
		社会 效益 指	改善 农业 农村 生产 条件		改善		全部或基 本达成预 期指标 100%-80% (含)	100%	6.6	6.6							

		标															
		生态效益指标	农村人居环境明显改善		改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6.6	6.6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计划生育政策宣传推广		推广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6.6	6.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满意度	>=	60	%	100	100%	6.6	1.6							

		社会 公众 满意度 指标	群众 参与 机制 建立		通过		全部或基 本达成预 期指标 100%-80% (含)	100%	6.6	6.6									
指标自评得分 小计			60			预算执行率得分			0.11		减分项		1.10850793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2023年计划生育支出项目资金执行率较低，下一步康平县卫生健康局会积极争取财政资金，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意见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2023年计划生育支出项目资金执行率较低，下一步康平县卫生健康局会积极争取财政资金，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计划生育住院护理保险													
主管部门				康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康平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0		全年执行数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末完成								2024年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里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里指标	奖补对象各类新品种数量	>=	0	个	0	100%	8.3	8.3					其他：奖补对象各类新品种数量指标与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护理保险项目不涉及，完成值为0，完成程度为0，未来会科学正确选取指标。	其他：奖补对象各类新品种数量指标与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护理保险项目不涉及，完成值为0，完成程度为0，未来会科学正确选取指标。
--	------	------	-------------	----	---	---	---	------	-----	-----	--	--	--	--	--	--

			奖补对象在全年开展各类活动场次	>=	0	场	0	100%	8.3	8.3					✓	其他：奖补对象在全年开展各类活动场次指标与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护理保险项目不涉及，完成值为0，完成程度为0。	其他：奖补对象在全年开展各类活动场次指标与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护理保险项目不涉及，完成值为0，完成程度为0，未来会科学正确选取指标。
		质里指标	基层人才培养	>=	60	%	100	100%	8.3	3.3							

			合 格 率														
			项 目 基 层 医 疗 卫 生 机 构 配 备 设 备 使 用 率	>=	60	%	75	100%	8.5	8.5	✓					经费保障：积极争取财政资金，提高项目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配备设备使用率，更新项目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配备设备。	经费保障：积极争取财政资金，提高项目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配备设备使用率，更新项目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配备设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60	%	0	0.0%	8.3	0	✓					经费保障：2023年度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护理保险指标下达金额为0,执行金额为0,执行率为0,2024年积极完成。	经费保障：2023年度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护理保险指标下达金额为0,执行金额为0,执行率为0,2024年积极完成。
--	--	------	---------	----	----	---	---	------	-----	---	---	--	--	--	--	---	---

		成本指标	培训成本	<=	10000000000	元	0	100%	8.3	3.3	✓					经费保障：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护理保险项目未进行相关人员培训，培训成本为0，完成值为0，完成程度为0。	经费保障：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护理保险项目未进行相关人员培训，培训成本为0，完成值为0，完成程度为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临时救助水平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生态效益	改善农村		改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100%	10	10							

		指标	人居环境				(含)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	80	%	10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71.7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12.7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2023年度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护理保险项目资金执行率较低，未来康平县卫生健康局将会积极争取						

			财政资金，规范财政资金管理，提高预算资金执行率。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 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2023年度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护理保险项目资金执行率较低，未来康平县卫生健康局将会积极争取财政资金，规范财政资金管理，提高预算资金执行率。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 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 意见			

			发放率														
		时效指标	养老金发放及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规范性		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乡村医生收入增幅	≥	10	%	10	100%	8	8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农村医疗环节改善		医疗环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8	8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不涉及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8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卫生人才队伍建设水平		保障利益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8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乡村医生满意度	≥	80	%	100	100%	8	8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6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6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积极争取财政资金，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积极争取财政资金，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第四部分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卫生健康局

2023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881.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5.0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793.1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5.3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2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6,881.82	本年支出合计	58	6,881.8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6,881.82	总计	62	6,881.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结余。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卫生健康局

2023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881.82	6,881.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03	65.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5.03	65.0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56	13.5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67	16.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80	34.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93.14	6,793.14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54.68	354.68					
2100101	行政运行	138.09	138.09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16.59	216.59					
21002	公立医院	671.55	671.55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671.55	671.55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851.10	851.1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332.90	332.9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518.20	518.20					
21004	公共卫生	3,236.33	3,236.33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236.33	3,236.33					
21006	中医药	3.50	3.5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3.50	3.5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668.08	1,668.08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668.08	1,668.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0	7.9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5	7.6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5	0.2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35	15.35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35	15.3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5.35	15.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9	8.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9	8.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9	8.29					

注：本报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报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报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拨资会收支结余。

支出决算表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卫生健康局

2023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881.82	1,029.50	5,852.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03	65.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5.03	65.0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56	13.5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67	16.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80	34.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93.14	956.17	5,836.97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54.68	148.95	205.73			
2100101	行政运行	138.09	138.09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16.59	10.86	205.73			
21002	公立医院	671.55	671.55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671.55	671.55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851.10	127.77	723.33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332.90	127.77	205.13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518.20		518.20			
21004	公共卫生	3,236.33		3,236.33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236.33		3,236.33			
21006	中医药	3.50		3.5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3.50		3.5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668.08		1,668.08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668.08		1,668.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0	7.9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5	7.6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5	0.2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35		15.35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35		15.3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5.35		15.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9	8.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9	8.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9	8.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结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卫生健康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881.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5.04	65.0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793.14	6,793.1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5.35	15.3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29	8.2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881.82	本年支出合计	59	6,881.82	6,881.8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881.82	总计	64	6,881.82	6,881.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卫生健康局

2023年度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881.82	1,029.50	5,852.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03	65.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5.03	65.0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56	13.5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67	16.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80	34.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93.14	956.17	5,836.97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54.68	148.95	205.73
2100101	行政运行	138.09	138.09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16.59	10.86	205.73
21002	公立医院	671.55	671.55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671.55	671.55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851.10	127.77	723.33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332.90	127.77	205.13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518.20		518.20
21004	公共卫生	3,236.33		3,236.33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236.33		3,236.33
21006	中医药	3.50		3.5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3.50		3.5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668.08		1,668.08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668.08		1,668.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0	7.9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5	7.6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5	0.2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35		15.35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35		15.3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5.35		15.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9	8.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9	8.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9	8.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卫生健康局

2023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41.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18.96	30201	办公费	1.2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49.98	30202	印刷费	0.4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24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16.67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80	30207	邮电费	0.0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90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8	30211	差旅费	3.4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8.2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22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5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1.24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9.3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9.83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1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014.38	公用经费合计					15.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说明部门本年度无财政拨款收支结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卫生健康局

2023年度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结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卫生健康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结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卫生健康局

2023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结余。

